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马甲，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缝纫者（广州）品牌策划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2 人，营业收入为 26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1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背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缝纫者（广州）品牌策划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2 人，营业收入为 26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1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3. 保温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德铂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0 人，营业收入为 12147 万元，资产总额为 487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晴雨伞，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绍兴市上虞区久弘伞厂，从业人员 37 人，营业收入为 9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39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记事本，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温州若粲文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3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垫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汕头市富翔文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325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6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书写用品（水笔），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青岛亚坦文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58 人，营业收入为 1777 万元，资产总额为 1904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书写用品（铅笔&卷笔刀），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天津恒延文教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0 人，营业收入为 2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9. 书写用品（橡皮），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漯河市罗弗文具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7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0. 书写用品（笔袋），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汕头市潮南区峡山亿佰嘉文具厂，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1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1. 防护用品（手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辛集市尼伯特服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13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2. 防护用品（手电筒），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市微笑鲨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 人，营业收入为 1188 万元，资产总额为 332.9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3. 防护用品（一次性鞋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仙桃市多点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1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4. 防护用品（驱蚊喷雾），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赤壁市骐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0 人，营业收入为 18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5. 防护用品（紫草抑菌液），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青岛安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2 人，营业收入为 3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博通盛景（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08日

说明：

- (1) 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微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